
概要及摘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之概覽，應與本招股章程全文一併閱覽。由於下文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對閣下可能重要之所有資料。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閱覽整份招股章程。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發售股份之若干個別風險載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該節。本概要所用多個詞彙在本招股章程「釋義」及「詞彙」各節界定。

概覽

業務模式

我們自2003年起在新加坡從事設計、供應、製造及架設興建建築物所用的鋼結構，有關建築物包括技術廠房、工業大廈、商業大廈、政府機構及住宅大廈。在我們部份鋼結構項目中，我們亦提供機器安裝及配套服務。我們的鋼結構(例如I形樑、H形樑、桁架、柱架及平台用鋼格柵等)是在我們的廠房內預製，其後在項目工地上架設成建築物結構的基礎。

我們收取客戶付款前，在項目早期通常需要龐大的現金流出，特別用以採購鋼材作為主要原材料。我們於項目動工前通常不會收取客戶按金，但亦會就合約值較高的項目提出有關要求。

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完成了31個鋼結構項目，平均合約值約為1.6百萬新加坡元，最少約27,000新加坡元，屬一座軍營，最高約25.8百萬新加坡元，屬一間新加坡跨國企業的技术廠房。往績記錄期內竣工的項目一般為期1至19個月，平均約為7個月。往績記錄期內作出收益貢獻的項目全部源自私人客戶。

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含新加坡建築項目的主承包商，彼等向我們分判其項目的鋼結構。我們所有合約均按個別項目訂立，屬非經常性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來自五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收益約91.9%及81.8%。同期，來自最大客戶(客戶A)的收益分別佔收益約69.8%及39.4%。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分別有16名及15名鋼結構(不包括小型臨時銷售)客戶。

概要及摘要

儘管2015年客戶A佔我們的收益約69.8%，惟由於2016年其收益貢獻銳減至約39.4%，故董事不認為本集團的業務倚重客戶A。此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毛利率由約17.5%上升至28.7%，故客戶A貢獻的收益減少並無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往績記錄期內客戶A的收益貢獻相對較高乃由於其項目規模所致，其中最大項目的合約值約為25.8百萬新加坡元，已確認收益約21.9百萬新加坡元，佔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約61.0%，毛利約為2.2百萬新加坡元，毛利率約9.9%。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項目於2016年5月項目完成時只佔收益約17.6%，毛利約為1.7百萬新加坡元，毛利率約43.9%，主要原因為2016年項目建築設計曾作改動，令客戶A要求進行額外工程，故產生額外索款約1.4百萬新加坡元。執行董事相信，承接如此大規模的項目可以增加我們的聲譽及業績。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26至129頁「業務 — 客戶」、第113至115頁「業務 — 項目」及第201至204頁「財務資料 — 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各節。

主要資格及牌照

本集團為新加坡結構鋼協會S1類認證鋼材製造商，即表示我們已具備基本建設、資源及能力可製造及架設以下的鋼結構：(i)高30米以上的樓宇、工廠或橋門架，及(ii)寬30米以上的大跨度橋門架、橋樑及桁架。我們亦持有建設局發出的GB1牌照，容許我們承接一般建築工程的合約。此外，我們亦持有建設局發出的專門建造商(鋼結構)牌照，容許我們進行專門鋼結構，其中包括(i)製造結構組件、(ii)架設工程，如工地切割、工地焊接及工地螺栓連接，及(iii)為地下建築工程安裝鋼支架。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11至112頁「業務 — 主要資歷、牌照及證書」一節。

供應商

我們主要委聘新加坡的供應商，而我們的主要採購品為鋼製部件及租用機器將鋼結構運往項目工地。我們按照各項目的要求採購，就大型項目而言，我們向客戶提交競標報價前會就所需鋼材噸數索取報價。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佔分包、物料及機器租用成本約37.6%及31.6%。同期，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分別佔分包、物料及機器租用成本約17.4%及14.9%。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31至133頁「業務 — 供應商」一節。

概要及摘要

分包商

我們可委聘分包商進行我們所取得的若干合約的一部分，如提供鍍鋅工程、塗漆及電力工程等若干服務，我們一般不會自行提供該等服務。我們亦委聘分包商進行若干製鋼工程及工地安裝工程，因應項目需要妥善分配資源。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向五大分包商就分包工程支付的總額分別佔分包、物料及機器租用成本約32.2%及28.9%。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33至137頁「業務 — 分包商」一節。

銷售及營銷

我們的客戶一般透過口耳相傳、重複惠顧客戶，或經現有客戶引薦而認識我們。我們亦依賴執行董事王清佑先生（亦為本集團主席和控股股東）、項目經理Chelliah Thennavan先生及營運總監Wee Hian Yeong先生建立及促進我們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我們並無專責的銷售及營銷團隊。

定價

我們的項目主要源自私人報價或競標邀請，競標／報價通常會出現競爭。我們的定價將主要受項目的規模、複雜程度和規格、我們的產能和資源、當前市價、物料及分包工程的定價指標，以及我們以往競投同類項目的經驗所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15至116頁「業務 — 定價」一節。

中標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獲授 項目數目	入標 項目數目	中標率 (%)	獲授 項目數目	入標 項目數目	中標率 (%)
21	70	30.0	23	91	25.3

執行董事認為，往績記錄期內的中標／報價成功率大致令人滿意。我們會根據項目要求、我們的產能和資源能否應付項目規格，當前市場與競爭環境，以評估不同的投標機會。客戶的聲譽和信貸狀況亦屬考慮因素。本集團並無特定的策略挑選和競逐投標機會，但一般也會考慮上述因素，並計及以往我們與該客戶合作及／或進行同類項目的經驗，以及估計項

概要及摘要

目產生的毛利率。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19至120頁「業務 — 項目管理及營運 — 投標／報價階段」一節。

競爭格局

基於過往承接項目規模與範疇的業績而言，獲新加坡結構鋼協會授予最高級別S1認證的公司被視為業內領先參與者。因此，要取得S1級別的門檻相對較高，故可合理預期此級別的行業參與者將在新加坡建造項目享有相當龐大的市場份額。根據Eco-Business報告所載，有29間公司擁有鋼材製造商認證S1資格。業內參與者認為，該等公司中，有11間在新加坡市場尤為活躍。該11間公司中，只有6間錄得5百萬新加坡元以上收益。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51至64頁「行業概覽」一節。

進行中項目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有11個進行中項目，合約總值約17.0百萬新加坡元，當中約11.3百萬新加坡元已確認為收益。餘款約5.7百萬新加坡元預期會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13至115頁「業務 — 項目」一節。

競爭優勢

- 我們被譽為新加坡經驗豐富的鋼結構專門廠商，往績顯示能如期有效率提供可靠的鋼結構。
- 我們專注從事價值工程解決方案，例如(i)設計團隊為客戶提供設計解決方案，以降低整體項目成本及縮短建築前置期；及(ii)工程團隊提供工程解決方案，如更具效率地安裝鋼結構或在項目工地搬移預製鋼結構的方法。對價值工程的關注使我們更能應付較複雜的大型項目。
- 我們在新加坡擁有自家專屬的鋼材製造設施，全年產能合計約4,600噸，配以四台電腦數控鋼材切割機、兩台電腦數控鑽孔機、全套燒焊機、吊臂和起重機。我們的資本投資使我們能夠更具效率地製造優質鋼結構。
- 我們具有經驗豐富、專心致志的管理團隊，創辦人、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先生在鋼結構業中有超過20年經驗。

概要及摘要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03至104頁「業務 — 競爭優勢」一節。

業務策略

我們的企業目標為在業務及財務表現上達致可持續增長，以創造長期的股東價值。為達致此目標，我們擬運用多項策略擴展產能及人手，以擴大及鞏固我們在新加坡鋼結構業的市場地位。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05至111頁「業務 — 業務目標及策略」及第229至232頁「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各節。

所得款項用途

按每股發售股份發售價0.60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計算，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有關股份發售的估計應付開支後，上市後股份發售項下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50.2百萬港元。本公司目前擬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概約金額／

截至該日止年度動用

擬定用途

24.2百萬港元或48.2%／2017年12月31日	在新加坡添置鋼材製造設施(連裝修)
17.5百萬港元或34.8%／2018年12月31日	購置機器以擴充產能
8.0百萬港元或16.0%／2018年12月31日	增聘人手以支持業務擴張
0.5百萬港元或1.0%／2017年12月31日	營運資金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229至232頁「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概要及摘要

財務資料概要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摘要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千新加坡元	千港元	千新加坡元	千港元
收益	35,968	197,824	22,004	121,022
毛利	6,279	34,535	6,320	34,760
除稅前溢利	2,966	16,313	3,397	18,684
年度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2,876	15,818	3,234	17,78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儘管收益減少，我們仍然錄得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毛利率由約17.5%上升至28.7%，加上其他開支及行政開支減少所致。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201至204頁「財務資料 — 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節。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2015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千新加坡元	千港元	千新加坡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868	32,274	5,409	29,750
流動資產	15,273	84,002	11,560	63,580
流動負債	(12,237)	(67,304)	(5,079)	(27,935)
流動資產淨值	3,037	16,698	6,481	35,646
非流動負債	(2,211)	(12,161)	(1,963)	(10,797)
資產淨值	6,693	36,812	9,927	54,599

概要及摘要

合併現金流量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6年	
	千新加坡元	千港元	千新加坡元	千港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079	22,435	4,385	24,11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331	29,321	(2,167)	(11,91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30)	(8,965)	(206)	(1,13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64)	(4,202)	(42)	(231)

主要財務比率

(倍)	於2015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1.2	2.3
資產負債比率 ⁽¹⁾	0.4	0.4

(%)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毛利率	17.5	28.7
除稅前溢利率	8.2	15.4
純利率	8.0	14.7
總資產回報率	13.6	19.1
權益回報率	43.0	32.6

附註：

(1)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報告日期的總借款(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除以總權益計算。

概要及摘要

收益

我們的收益來自設計、供應、製造及架設鋼結構。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下跌，主要由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份約25.8百萬新加坡元的高價合約的工程竣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201至204頁「財務資料 — 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節。

服務成本

按性質及佔服務成本總額百分比劃分的服務成本如下表所示：

	截至該日止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千新加坡元	佔服務成本 %	千新加坡元	佔服務成本 %
分包成本	12,456	42.0%	4,786	30.5%
物料成本	8,677	29.2%	4,532	28.9%
機器租金	4,636	15.6%	1,851	11.8%
員工成本	2,885	9.7%	3,299	21.0%
間接成本	<u>1,035</u>	<u>3.5%</u>	<u>1,216</u>	<u>7.8%</u>
合計	<u>29,689</u>	<u>100.0%</u>	<u>15,684</u>	<u>100.0%</u>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94至200頁「財務資料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主要組成部分」一節。

毛利率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毛利率由約17.5%上升至28.7%，主要由於客戶A一個技術廠房項目的合約值約25.8百萬新加坡元，佔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61.0%，毛利約為2.2百萬新加坡元，毛利率約9.9%，此乃由於(i)合約值高，管理層願意按較低毛利率競標，使定價具競爭力以取得該大型項目，從而增加我們的聲譽和業績，及(ii)該項目產生的分包成本極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項目於2016年5月項目完成時只佔收益約

概要及摘要

17.6%。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較上一年度的毛利率有所改善，原因為2016年上述項目建築設計曾作改動，令客戶A要求進行額外工程，產生額外索款約1.4百萬新加坡元，從而錄得毛利約1.7百萬新加坡元，毛利率約43.9%。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201至204頁「財務資料 — 各期間的經營業績比較」一節。

實際稅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3.0%及4.8%。我們的實際稅率較法定稅率17%為低，主要由於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就租用自動化設備的稅務優惠所致，據此，G-Tech Metal就2011至2018評稅年度產生的合資格開支享有400%扣稅。G-tech Metal亦符合生產力及創新優惠 + 計劃。根據生產力及創新優惠 + 計劃，2016至2018評稅年度合資格開支的合併金額上限為1.8百萬新加坡元，據此，合資格中小型企業在上述評稅年度可享高達7.2百萬新加坡元扣稅／免稅額（即合資格開支1.8百萬新加坡元的400%）。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90至91頁「監管概覽 — 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一節。

上市開支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在損益賬內產生上市相關開支。有關上市的估計總開支約為21.8百萬港元，全數直接歸因於發行新股份並由本集團承擔。在我們承擔的估計上市開支約21.8百萬港元中，約15.0百萬港元預期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本集團損益中扣除，而餘下6.8百萬港元直接歸因於向公眾人士發行新股份，待上市後自權益中扣減。**確認上市開支預期將對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待上市完成後，本集團的估計上市相關開支會按本公司已產生／將產生的實際開支數額作出調整。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繼續專注於加強我們在新加坡鋼結構市場的地位。據我們所悉，我們所在行業於往績記錄期間後保持相對穩定。於2017年5月31日，我們有八個正在進行的項目，其中七個項目於往績記錄期後取得，合約總值約21.0百萬新加坡元，而另外一個項目於往績記錄期內訂約，合約值約6.5百萬新加坡元，其中約3.6百萬新加坡元已確認為收益。八個項目當中，三個項目由往績記錄期內的五大客戶（即客戶G、客戶D及客戶A）批出，而其他五個項目由新客戶批出。

概要及摘要

新加坡或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並無出現重大不利變動，以致過往或日後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自2017年1月1日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出現收益大幅下跌或服務成本或其他成本大幅增加的情況（已產生上市開支除外），此乃由於本集團之整體業務模式及經濟環境並無重大變動所致。董事確認，截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2016年12月31日以來概無重大不利變動，自2016年12月31日以來亦無發生任何事件，可能對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的財務報表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於香港上市的背景資料

執行董事相信，在聯交所上市將對本集團有利，因(i)將能讓本集團從資本市場集資；(ii)能讓本集團達致更高市值；及(iii)提高本集團業務的國際形象。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97至98頁「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 上市原因」一節。

股份發售統計數據

	按指示性 發售價之最低價 每股0.50港元計算	按指示性 發售價之最高價 每股0.70港元計算
市值 (附註1)	240,000,000港元	336,000,000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2)	0.04新加坡元 (相當於0.19港元)	0.04新加坡元 (相當於0.24港元)

附註：

- 1 本公司市值乃按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48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 2 於2016年12月31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經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的調整後，按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48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股息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G-Tech Metal從可分派溢利中分別宣派股息0.5百萬新加坡元及零新加坡元，於最後可行日期所有該等股息均已派付。過往宣派及派付的股息並非本公司於上市後將採納股息政策的指標。本集團並無任何預定股息分派比率，而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並基於本集團之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金需求及董事認為相關之任何其他條件。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227頁「財務資料 — 股息」一節。

風險因素

有關本集團的重大風險包括：(i)未能取得新合約（鑒於合約屬非經常性質）；(ii)未能如期完成項目；(iii)我們的資格、執照及許可證不獲重續或遭暫停；(iv)可能面臨建築施工行業付款保障法的裁決程序；及(v)來自五大客戶（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收益逾80%）的項目減少。有關我們所處行業的重大風險包括：(i)籌劃新建造項目減少；(ii)新加坡建造業的周期性波動；及(iii)技術工人短缺。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25至41頁「風險因素」一節。

監管概覽

新加坡鋼結構行業由建設局監管，於建設局存置的承包商註冊系統內登記為競投新加坡公營機構項目的先決條件。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營運除了受有關承包商註冊系統、新加坡建築施工行業適用的付款保障、在新加坡僱用外籍工人、人力年度配額、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法律及法規、工人賠償及環保法律及法規外，並不受任何特別法律或監管措施的限制（不包括普遍適用於在新加坡註冊成立及／或營運的公司及業務者）。有關上述法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65至91頁「監管概覽」一節。

監管違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涉及7項在僱傭法項下的不合規事項。所有違反及不合規事項已經糾正，亦已經採取額外措施以防止再次發生。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57至161頁「業務 — 監管合規」一節。

股權資料

緊隨重組、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售完成後，Broadbville (一間由王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將持有36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75.0%。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92至99頁「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